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所聘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转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接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关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事项的沟通函》，根据《关于印发〈财政部、工商总局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2010]12号）的规定，该所已完成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转制工作，更名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已获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换发 000108 号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本次会计师事务所改制不属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